

借用流程：

- 一、請至遲於活動辦理前 10 日完成場地借用單(須完成用印)，並於傳真至東勢國中總務處。傳真號碼：04-25885143。(借用前請先行致電學校確認教室使用情形)
- 二、聯繫窗口：東勢國中總務主任黃主任，電話：04-25873843 分機 131。

其他注意事項：該場地使用收費原則依據「臺中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場地開放使用管理辦法」辦理。